

## 國立東華大學 心理諮商輔導中心

### 誠徵 107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人員

|       |  |
|-------|--|
| 單 位：  | 國立東華大學心理諮商輔導中心   |
| 職 務：  | 專任輔導人員   |
| 名 額：  | 1 名  |
| 待 遇：  | 薪資待遇依本校獲教育部 107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   |
| 工作地點： | 國立東華大學   |
| 聘 期：  | 107/1/1-107/12/31<br>(試用期間以二個月為原則，試用期間若無法勝任，本單位得以解聘)   |
| 工作內容：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個別諮商</li> <li>2. 心理衛生推廣活動</li> <li>3. 校園輔導相關行政工作</li> <li>4. 配合主管交辦業務</li> <li>5. 彈性配合處內之業務輪調或支援相關工作(含夜間接案)</li> </ol> |
| 應徵資格：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具有教育部立案或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相關系所碩士學位。</li> <li>2. 具有心理師或社工師執照。</li> <li>3. 具有大專院校諮商輔導實務與行政工作經驗、具英語諮商能力者尤佳。</li> </ol>              |
| 應徵資料：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個人簡歷(含學經歷、專長領域、自傳及大專輔導工作實務心得)</li> <li>2. 主要學經歷證件影本、心理師或社工師證書等相關證照影本</li> </ol>  |
| 截止日期： | 檢附相關資料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前郵戳為憑，送本中心做書面資料審核。  |
| 聯絡方式： | 97401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 1 號 多容館二樓<br>心理諮商輔導中心 收<br>聯絡人：王宏恩心理師 電話：03-863-2894   |
| 附註    | 資料請自行備份，書面審查後，合則面試，恕不退件。   |